

國立臺灣大學105學年度第2次生物安全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06年5月16日(二) 中午12:00

地點：環境研究大樓103會議室

主席：王召集人根樹(黃委員偉邦代)

出席委員：黃委員偉邦、張委員紹光、黃委員立民、伍委員安怡(請假)、顏委員伯勳、張委員靜文、
周委員崇熙(請假)、許委員聿翔、林委員晉玄

列席人員：謝秘書淑媛、邱舜稜

記錄：邱舜稜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有關教學實驗課程之生安管理，提請討論。(環安衛中心提)

說明：

一、本案於104學年度第2次生物安全會議決議：

甲、教育訓練部分：課程主題需與優良微生物學操作、個人防護具使用、生物材料包裝與運輸、生物材料風險及保安全管理、緊急應變等與「實驗室生物安全」議題相關，且時數至少1小時。

乙、各危險等級生物材料需在相對應等級之生物安全實驗室進行，如不符規定之實驗室需於106年6月底前完成改善。

二、依據疾病管制署105年12月公布之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法規及行政指導彙編第三版(p.36)，操作感染性生物材料所需之實驗室生物安全等級，可依病原體操作總量、活性、檢驗方法、感染途徑等，經生物風險評估後，由生安會審議於適當等級實驗室進行，合先敘明。經調查目前各實驗室現況如附件，部分教學實驗課程提出生物材料使用情形並敘明操作風險降低之說明，提請討論。

三、擬依生安會往年補助原則由本年度邁向頂尖大學經費酌予補助維持BSL2等級實驗室之生物安全操作櫃。

決議：

一、為維護生物安全管控及師生權益，請醫學院依附件決議辦理，並於5月23日前回覆環安衛中心是否申請生物安全操作櫃補助。

二、同意環安衛中心依說明三辦理今年度邁向頂尖大學經費補助。